

岚皋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岚皋县财政局

岚乡振发〔2021〕8号

岚皋县乡村振兴局 岚皋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1 年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县发改局、交通局、水利局、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六口工业园区管委会、县文旅广电局：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和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预算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33 号）文件精神，现将岚皋县 2021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计划 9898 万元（其中：中央 2523 万元、省级 5215 万元、县级 2160 万元）下达给你们，并就项目资金安排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资金使用方向

（一）下达县农业农村局 2309 万元，用于全县三类户产业奖补，茶叶、魔芋等主导产业发展及相关产业配套设施建设、示范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等（其中省级资金 80 万元用于弥补《关于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岚扶发〔2021〕1 号）文件的资金缺口）。

（二）下达县交通局 1298 万元，用于道路建设项目。

（三）下达县水利局 460 万元，用于饮水巩固提升项目（其中省级资金 330 万元用于弥补《关于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岚扶发〔2021〕1 号）文件的资金缺口）。

（四）下达县发改局 1430，用于以工代赈及搬迁后扶项目建设。

（五）下达县林业局 100 万元，用于南官山镇、四季镇、佐龙镇、孟石岭镇猕猴桃管护提升。

（六）下达县六口工业园区管委会 2215 万元，用于水围城标准化厂房建设。

（七）下达县财政局 1000 万元，用于偿还“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贷款。

（八）下达县文旅广电局 500 万元，用于旅游产业北线服务区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九)下达县乡村振兴局 586 万元,用于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 472 万元,用于项目管理费 110 万元(其中省级资金 4 万元用于弥补《关于下达 2021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第一批)项目计划的通知》(岚扶发〔2021〕1 号)文件的资金缺口)。

二、加强项目组织实施

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共岚皋县委统战部、岚皋县乡村振兴局、岚皋县财政局、岚皋县农业农村局、岚皋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岚皋县林业局《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印发〈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岚乡振发〔2021〕4 号)有关规定管好用好衔接资金,严格按计划实施项目,不断加快资金支出,避免资金“趴窝”。县农业农村局、林业局必须在 8 月 6 日前将项目计划下达到镇,并指导镇村抓好项目实施。县交通局、县水利局不得将资金层层转拨到镇,严格实行部门报账,所承担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8 月 6 日前必须启动。

三、严格资金项目公示公开

各镇、相关单位参照原岚皋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岚皋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扶贫资金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实施细则的通知》(岚脱办发〔2018〕35 号)文件要求,对衔接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扶持的项目和资金额度做好镇村两级公示公告。在接到文件后务必迅速将本次下达项目资金录入“三级两账”项目资金监管系统,落实专人做好系统内项目完善和后续维护工作。

附：2021 年衔接资金项目计划表



2021年度衔接资金项目明细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摘要 (建设内容及规模)	实施单位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资金投入（万元）							受益脱贫人口		主管单位
							合计	衔接资金			其他部门资金	自筹资金	户数	人数		
					镇	村		小计	中央	省级					县级	
3	农业生产发展	民主镇枫树村秦巴畜牧养殖人畜饮水工程	新建取水口1处、100m³蓄水池1个、5m³过滤池1个，铺设引水管道1200米	民主镇	民主镇	枫树村	80.00	40.00	40.00				40.00	5	14	水利局
1	基础设施建设	石门集镇供水管道工程	石门集镇内4.8千米供水管道及安装，安装排气阀5个。	石门镇	石门镇	铁佛社区双丰村	75.00	75.00		75.00				1589	4285	水利局
6	基础设施建设	棋盘村水毁供水修复项目	棋盘村十组取水口1处，蓄水池10立方，管网1500米。	蔺河镇	蔺河镇	棋盘村	15.00	15.00		15.00				22	65	水利局